

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1年2月22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和会议议案。

2、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会议于2021年2月26日10:00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3、会议出席情况：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4、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陈杭先生。

5、本次会议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经审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变更后的会计政策更能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深圳市长盈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